

**草漯國中 112 年度加強各校教職員及家長特教知能研習
實施計畫**

112.10.27 修訂版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特殊教育法。
- (二)教育部補助直轄市與縣(市)政府辦理身心障礙教育經費實施要點。
- (三)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112 年 3 月 22 日桃教特字第 1120024979 號函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增進普特師正向合作經驗及共創融合精神之校園環境。
- (二)提升以身心障礙學生需求為本位的校園團隊運作模式。
- (三)提供普通教育與特殊教育課程融合及個案輔導之歷程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指導機關：教育部。
- (二)主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。
- (三)承辦單位：桃園市觀音區草漯國民中學。

四、研習內容：

- (一)研習類別：身心障礙學生教學及輔導
- (二)研習主題：普特共好-普通班教師與特教教師合作策略
- (三)研習地點：Google Meet 線上視訊連結：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wrv-dtcm-duz>
- (四)參加對象：

特教教師、一般教師、家長、特教助理員、教保員皆可報名參加，以上名額計 50 名，額滿為止。

- (五)研習時間：112 年 11 月 15 日，13 時至 16 時，共計 3 小時。

(六)研習講師：

草漯國中 黃昇平老師 (桃園市特教初任教師導入方案講師)

草漯國中 邱怡陵老師 (桃園市特教輔導團團員、桃園市優良教師)

五、報名方式：於 112 年 11 月於全國特教資訊網開研習，並發文給全桃園市各級學校，邀請全市教職員及家長參加研習。

六、承辦人：江佩欣，電話(03)4830146 分機 630。

七、經費概算表如附件所示，由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專案補助。

八、本計畫經校長同意後轉陳報教育局核准後實施。

草濼國中 112 年度加強各校教職員及家長特教知能研習

課程表

時間	課程內容	主持人/主講人	備註
13:00-13:10	歡迎致詞	校長/主任	
13:10-16:00	課程	黃昇平老師 學中教師團隊	1. 普特合作模式 2. 實際案例分享
16:00~16:10	綜合回饋	江佩欣組長	